**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防爆大气采样器、粉尘采样器采购**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FHC-MR2303060025）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格式

附件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

附件2：参选书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4：承诺函

附件5：报价单

1.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防爆大气采样器及防爆粉尘采样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MR2303060025）进行国内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防爆大气采样器及防爆粉尘采样器采购

## 2. 比选项目简要说明：详见附件《防爆采样车采购技术规格书》

## 3. 项目控制价格：人民币12,000.00元（含税价）

##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资格。

2.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3.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要求**

1. 报名时间：2023年04月25日至05月04日（共10天）

2. 报名方式：邮件报名（须同时提交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扫描件），邮件发至：huangmq@fjpec.com.cn。未报名的参选人不能参加本项目比选。

3. 需进行技术交流并签订技术协议书；如未进行技术交流且未签订技术协议书，其参选资格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 四、参选文件递交要求

1.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2. 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有意向参选人请于公示期间进行报名且须与工厂技术交流并签署技术协议的，并请在技术协议签署之日起5天内将参选纸质文件原件密封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五、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黄梅钦 电话：0596-6311073 邮箱：huangmq@fj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3.04.24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一)项目名称：防爆采样车采购

(二)项目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开发区腾龙路84号

(三)承包方式：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

(四)比选范围：

1.项目概况：防爆大气、粉尘采样器采购

2.项目范围及内容：详细技术要求详见附件《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技术规格书》。

3.相关要求标准、规范及规定：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原包装（含货物质量合格证书）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原厂出厂标准。

# 4.项目基本要求：①仪器配置必须能完成本技术协议中“二、测试样品及项目”要求的分析样品及分析项目，并达到性能保证指标。②必须提供书面中文仪器说明书、电路图及故障诊断说明资料2套；相应的电子版本说明书1套。

(五)产品质量：仪器采购技术要求详见附件《防爆采样车采购技术规格书》

#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4.比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文件，均被视为比选文件不可分割部分。

# 六、参选人资格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资格；

2.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3.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参选保证金：**无**

#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比选公告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 商务联系人：黄梅钦 电话：0596-6311073

## 技术联系人：何 欣 电话：0596-6311226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 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4. 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九、异议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不对未中选人就比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的原因做出任何解释。

潜在参选人或参选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文件或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比选人提出。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参选截止时间5日前提出；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本比选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的内容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人的名称（仅适用于对比选结果的异议）；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与本比选活动有利害关系的自然人提出的，异议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以及与本比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1）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异议人不是本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本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异议未签署异议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提出异议的，异议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超过异议时效的。

# 十、最高控制价及投标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2000元（含税价）**。参选人所填报的参选含税总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2、本比选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执行。

参选人应以完成本比选文件所述的内容涉及的全部费用进行报价。中标后，参选报价不予调整。参选人在填报参选报价单时，应充分考虑合同实施过程中因人力成本的增加、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所产生费用的增加。比选文件中要求列入参选的费用，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参选总价中。

备注：如依据我国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本合同项下服务所涉及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双方一致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参选人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格式编制参选文件。参选人可以根据需要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参选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参选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参选文件的一部分。若未提供比选文件所要求的证明文件，可能导致废标的结果。

1. **参选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参选书及附录；

2）参选承诺书；

3）法定代表人及企业资格证明书；

4）授权委托书；

5）企业简况；

6）按本须知规定提供的其它资料。

以上各项内容**装订成册**密封并加盖公章（一正两副）。即**参选文件正本及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并标明比选编号、参选名称及正本或副本。信封上注明“于年月日时之前（指参选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注：需提供参选文件及报价表电子版一份（盖章PDF版），报价表须独立盖章密封**

#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参选文件。参选文件应对比选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参选将被拒绝。**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文件的编制，完整提供比选文件附件二所规定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并按规定盖章和签署。

备注：参选人应向比选人提供内容一致的 3套 参选文件。

#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无论比选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参选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4. 本比选文件（含资格、商务和技术要求等材料）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果参选人在参选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参选人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比选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参选人都应在参选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偏离表”中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参选人中标后才提出或者被比选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中标人违约，按参选人虚假承诺骗取中标处理，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5.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比选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或签订合同之前对参选人参选文件中的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参选人应无条件配合比选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参选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中标后或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6. 参选文件对比选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参选人已接受和同意。参选文件与比选文件有差异之处，均应按“偏离表”的格式统一汇总说明。

7. 参选报价

7.1 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所附的参选报价表上写明参选**价格**。

7.2 参选报价将按照参选文件第**4**章“评选规则”的规定进行。

7.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国内参选人应用人民币报价。

7.4参选人对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7.5 若参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使得其参选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参选人应按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选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参选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应作废标处理。

8. 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复）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正本为准。

9. 参选文件正本应按要求由经正式授权的参选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参选人公章。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 第四章 评选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将先对参选人的资质进行评选，参选人资质符合比选人要求后，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服务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后续排名的中选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比选。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人民币12000元（含税价）**。参选人所填报的包干含税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比选小组予以否决。

本项目采用商务报价决标的评标办法，评选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的各合格参选人，进行商务报价的评选，**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公司集团官网。

3.比选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选人，确认其参选文件被接受。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30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条款的，比选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8.本合同将授予其参选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和按本比选文件规定所确定的中选人。比选人在授予合同之前有权对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资料进行核实，参选**人应对参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其所提交的资料不真实，比选人将视其为以弄虚作假方式骗取中选，其中选无效。参选人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权属子公司“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执行主体，将于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与中选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合同（详见附件一）、《承诺函》（详见附件二）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  |  |  |  |
| --- | --- | --- | --- |
|   |  | 合同编号： |  |
| 甲方： |   | 签订地点： |  |
| 乙方： |  | 签订日期： |  |

根据甲方采购项目需求，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第1条所列产品相关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签订如下协议：

**（特别提示：本合同系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为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甲方特提请乙方对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特别是黑体部分内容予以充分注意）**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防爆大气采样器 |  | 2台 |  |  |
| 防爆型粉尘采样器 |  | 1台 |  |  |
| 合同金额合计 |  （大写） （小写） |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包含了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应服务（如有）的全部价格，除非另有约定，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费用。

2、交货：

2.1 交货方式：

2.2 交货地点：运送到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以甲方提供的送货清单和地址明细为准）

2.3 交货时间： （**如甲方要求推迟交货，则乙方应无条件同意并保管好货物）**

2.4 乙方提供产品安装及调试服务，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在产品交付给甲方之前，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付款方式与条件

3.1乙方交付的产品按合同约定标准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 6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90%，剩余合同价款总额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满且乙方无结欠甲方款项或债务的情况下无息退还。

3.2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在甲方每次付款前10日内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应提交 发票（税率 %）。

3.3甲方的付款并不限制甲方在随后时间对已开具发票的费用提出争议或对合同中不满意的服务、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进行索赔的权利。

3.4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抵扣乙方按本合同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债务。

4、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4.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原包装（含货物质量合格证书）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原厂出厂标准（以说明书为准），**如产品不符合本合同中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4.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甲方要求的标准采取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4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交付产品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5、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5.1乙方为甲方提供下列服务（具体以在□内打“√”为准）

🗹 安装调试：乙方应在产品到货后 7 日内安装完毕，并提请甲方进行调试验收；

🗹 技术服务： 乙方提供壹年免费保修，保修期内的车辆，均可获得免费维修服务及坏件更换。用来更换的部件应当是全新的。

🗹 人员培训：对买方人员进行第一期技术培训（1天以上现场培训），保证买方仪器操作人员能够正常操作仪器、初步判断故障、简单维护保养。

🗹 技术资料：资料包括现场准备和安装说明书、操作维护手册、电路图、订货单规定的所有供货项目的详细清单、合格证书、安全证书、出厂验收测试程序等。

5.2除第5.1款约定外，乙方还应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工作人员以及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现场免费技术培训，使甲方人员及使用人员能独立使用该产品，完成日常操作。

6、验收

6.1货物的货到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6.2乙方对一次开箱不合格（产品有质量故障）的产品予以换新，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费用。

6.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4对于安装质量，乙方保证标准时、正确安装好设备，保证设备良好运行。产品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两者要求不一致的，适用对产品更为严格的标准**。

6.5调试验收结果经甲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6.6 产品无需安装调试的，到货开箱验收合格视为产品验收合格；产品需安装调试的，调试验收合格视为产品验收合格。但无论采取何种验收方式，均不免除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7、质量保证

 7.1质量保证期：全部货物到甲方现场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2个月。

 7.2质量保证期内，产品因自身原因出现故障、损坏或性能等不满足要求等时，乙方在应在**48小时或者甲方另行指定的时间内无偿修复或更换**。**若乙方未按照甲方通知进行修复、更换，甲方可自行或另行委托第三方修复或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对产品整改所需的相关的一切修理、安装、更换费用、设备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等。**

 **7.3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及相关费用。**

 **7.4.质量保证期的顺延：在质量保证期内，因需要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则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全部货物或零部件更换时，则所更换部件/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更换并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7.5产品质量缺陷责任：在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发现的比如材质错误等原则性产品质量缺陷问题，仍属于乙方的质量责任，乙方仍需承担相应责任，如该货物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8、违约责任

8.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照合同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乙方部分交货、交货部分或全部不合格的，均视为未交货，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8.2 乙方交付的产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退货，即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所有甲方已付款项，甲方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解除部分对应货值 2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8.3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

8.4 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数额的，超出部分，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9、法律的适用及争议解决方式

9.1、本合同的效力、解释及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合同变更与解除：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规定外，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变更或解除须采取书面形式。

11、通知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含传真、电子邮件等）进行。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则：双方地址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3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地址不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12、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签订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  |  |
| --- | --- |
| **甲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 **乙方：**  |
|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 地址：  |
| 电话：0596-6311073 | 电话： |
|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漳州古雷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1620 7010 0100 0210 71 | 账号： |
| 税号：9135 0600 7178 6670 9A | 税号： |

**附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Fujian FuHaiChuang Petrochemical Co.,Ltd**

**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

**采购技术规格书**

# 一、前言

买方就购置实验室分析仪器（具体清单详见附件一）一事提出了采购要求，卖方需达成本采购技术规格书要求。采购技术规格书是编写技术协议书的基础文件；技术协议书作为商务合同附件与之同时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签订合同之后，买方保留对本协议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买卖双方可举行设计条件会议，如对供货清单、系统配置、仪器规格、服务条款、文件资料、具体的交付时间等方面内容进行再次确认。经双方确认后的文件即成为补充技术协议书，具有订货合同附件的同等效力。

# 二、测试样品及项目

具体清单详见附件一

# 三、技术要求

# 1、基本要求

# 1.1 仪器配置必须能完成本技术协议中“二、测试样品及项目”要求的分析样品及分析项目，并达到性能保证指标。

1.2 必须提供书面中文仪器说明书、电路图及故障诊断说明资料2套；相应的电子版本说明书1套。

**2、供货范围（卖方供货清单明细）**

此部分为卖方的仪器供货清单。此清单应包括：

2.1 仪器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仪器制造厂商等内容。

2.2 仪器硬件及软件的具体配置，包括仪器的标准配置、选购配置、备品备件及消耗品配置等。

卖方保证供货的每台仪器均为品牌产品。

 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系统配置是完整的。卖方应保证仪器主机所携带的用于日常维护保养的专用工具齐全。卖方应保证仪器主机所携带的标准样品满足仪器现场调试和验收的要求。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备品备件及消耗品的数量满足买方的两年需求。

**具体内容请见附件一**

**3、仪器技术指标和性能特点**

此部分为仪器的技术指标说明部分。

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技术指标真实准确而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4、仪器安装条件**

对于仪器安装所需具备的条件(如：供电、接地、环境、水、气路、实验台等)，卖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一周内书面告知买方，买方根据安装条件做好准备工作。

**四、技术服务**

**1 、概述**

技术服务应包括工程服务与现场服务。工程服务有项目管理、组态、生成、集成调试、工厂试验与出厂验收、培训服务（操作、维护）等。现场服务包括现场开箱检查、系统通电、联调试运、现场验收、保运服务等。

无论是工程服务还是现场服务，卖方都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并应提供完全免费的技术服务。在合同签定后，卖方应立即指派一名有经验的项目经理给买方，并提供其固定通讯方式及通信地址。项目经理应自始至终地负责整个项目的实施，包括文件、信件（传真、网络信件等）等资料的往来，处理双方的有关事宜等。如有人员变更或临时变化，卖方应预先通知买方，并获其批准。

**2、仪器交货期**

仪器交货时间：卖方在合同生效后**2个月**内交货（或根据商务合同的规定时限交货），卖方保证仪器到货时仪器的各个系统完整性。

**3、验货**

仪器到现场后，卖方应派人与买方共同开箱验货。确认装箱单和设备完好情况。在买方现场开箱验收时，仪器应达到如下要求：

所有仪器的外观、喷漆、电缆的外壳和接头必须完好无缺，铭牌正确。

所有仪器的主机、附件、备件必须完整齐全，标识清楚。

所有仪器的技术资料必须完整齐全。资料包括现场准备和安装说明书、操作维护手册、电路图、订货单规定的所有供货项目的详细清单、合格证书、安全证书、出厂验收测试程序等。

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仪器损坏、零部件缺项、资料缺失，卖方确认并负责在7天内补全缺件。卖方对仪器配置（包括辅助设备）的完整性和配套性负责，并保证仪器的正常使用。

**4、仪器现场安装调试**

在收到买方仪器安装调试通知后，由卖方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到达买方实验室进行仪器的免费安装调试工作；具体时间由双方协商决定。仪器安装调试时间不应超过1周时间。

卖方负责建立分析样品及分析项目所对应的分析方法及标准曲线，并优化各种参数，使分析达到最佳效果。

**5、仪器验收**

卖方提供测试用的仪器和工具，供买方技术人员在验收时使用。

卖方提供仪器QA/QC的标准样品，以保证仪器正常的调试和验收。

卖方严格按照请购规格书、技术协议书的要求及仪器厂商的产品验收标准等进行验收，二者之间选用指标较高的标准。

仪器的验收必须满足以下条件：仪器的各项性能指标必须符合仪器出厂规定的技术性能指标；必须符合本技术协议附件中的技术要求或请购规格书的技术指标。仪器必须能满足用户的要求；必须满足相应方法标准中对设备的要求，必须满足标准和技术协议中规定的测量范围和测量精度。如仪器附带标准物质，还需用标准物质进行验收。如仪器有检出限要求，还需对检出限进行验收。

**6、培训**

卖方在仪器安装完成后，对买方人员进行第一期技术培训（1天以上现场培训），保证买方仪器操作人员能够正常操作仪器、初步判断故障、简单维护保养。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结构原理、操作原理、安装调试、实际操作、软件使用、日常维护、故障排除、注意事项、应用方法、样品处理、用户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方面。

在保修期内，卖方应根据买方要求进行定期回访，对仪器进行维护保养。并对买方在仪器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解答及培训。

**7、****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卖方负责仪器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的仪器免费保修，免费保修期内的设备，均可获得免费维修服务及坏件更换。用来更换的部件和设备应当是全新的。

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后，如买方发现仪器有技术问题或仪器故障，卖方接到买方的Email、电话、传真或书面通知的服务请求报告后，**2**小时之内响应，**8**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如不能解决问题，或根据买方的要求，卖方自接到技术服务要求起计，**48**小时内无条件提供现场维修服务，并彻底解决仪器之故障。

保修期内的维修：保修范围内的零部件等不收取费用（消耗品除外）。维修服务不收取服务费用（包括交通费、住宿费、工时费）。

**五、其他保证**

1、备品备件保证

卖方供货清单中的所有设备、部件应保证**15**年（或停止生产后**9**年）以上的备件供应期。

保修期后，卖方继续免费为买方提供仪器技术咨询和支持，有偿提供维修服务，有偿供应备品备件。

2、能力保证

卖方应提供国内距本项目最近的技术咨询专家、应用专家、维修工程师的联络方式等资料。

3、其他服务

回访服务：保修期过后，卖方工程师每年对买方进行回访，以便于及时发现和处理问题，保证仪器的各项性能得到最大的发挥。

**附件一:**

**（一）分析仪器设备请购目录**

|  |  |  |
| --- | --- | --- |
| **编号** | **仪器名称** | **数量** |
| **1** | **防爆大气采样器** | **2台** |
| **2** | **防爆型粉尘采样器** | **1台** |

**（二）请购要求**

**一、防爆大气采样器(2台)**

**1、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1.1、流量范围： (0.1～1.5)L/min；

1.2、流量计精度：2.5级

1.3、流量误差：<±5％

1.4、定时范围：不小于99min

1.5、工作时间：>8小时

1.6、定时误差：≤0.1%

1.7、负载能力：≥35000Pa ，且在4500Pa负载下流量大于1.0L/min

1.8、工作温度：-10℃～45℃

1.9、贮存温度：-40℃～+60℃

1.10、环境气压：80kPa～110kPa

1.11、相对湿度：≤95％

1.12、噪声：≤60dB

1.13、电源：充电电源8.4VDC、220V 50Hz AC，锂电池充满电可供连续工作8h以上。

1.14、重量：约0.5kg

1.15、防爆形式：本质安全型 ExibⅡAT3Gb

1.16、防倒吸系统：防液体及颗粒物倒吸到仪器内，从而可延长仪器使用寿命

**2、适用方法**

仪器试验方法及结果精密度须符合HJ 549-2016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GBZ/T 160.29-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无机含氮化合物等方法要求。

**3、分析样品**

应用于环境卫生监测、职业卫生监测等采集工作场所内有毒有害气体的采样工作。

**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1台）**

**1、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1.1、流量范围：(0～30)L/min；

1.2、抽气负压：>3000Pa

1.3、采样范围：呼吸性粉尘、全尘

1.4、连续工作时间：>180min

1.5、流量误差：<±5％FS

1.6、流量计精度：2.5级

1.7、流量稳定性：≤5％

1.8、计时范围级误差：不小于99min，误差不大于0.1%

1.9、噪声：<65dB

1.10、工作温度：-10℃～45℃

1.11、相对湿度：≤85％

1.12、环境大气压：80kPa～110kPa

1.13、重量：约2kg

1.14、仪器体积：约200mm\*75mm\*140mm

1.15、防爆形式：本质安全型 ExibIMb

1.16、电源：充电电源220V 50Hz AC，锂电池充满电可供连续工作4h以上

**2、适用方法：**

仪器试验方法及结果精密度须符合GBZ T 192.1-2007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 第1部分总粉尘浓度；GBZ T 192.2-2007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 第2部分：呼吸性粉尘浓度等方法要求。

**3、分析样品**

应用于环境卫生监测、职业卫生监测等采集工作场所内空气中实际接触粉尘情况及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采样工作。

**附件二：参选文件格式**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附件1**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资质文件 |  |
| 8 | 参选报价单 | 商务参选文件 |

**附件2**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4）承诺函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我司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我司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3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代 理 人： （签字）性别：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职务： ；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电话： 邮箱：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参 选 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附件4**

**承诺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公司对贵司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招标文件中有关要求完全响应，完全满足供应商合格条件。如我公司能在本次中选，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将按照用户需求至上原则，保证提供优质的服务。

2、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比选文件、参选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履行自身义务。

 单位名称：（公章）

**附件5**

**参选报价单**

**（注：本报价单和附表需单独盖章密封）**

参选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 防爆大气采样器和防爆型粉尘采样器**采购**

参选报价： 元

 具体分项报价见附表“报价表”

注： 1、价格为含税价，税率： % ；

 2、付款方式：1）无预付款 ；

 2）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90%；

 3）合同款的10%为质保金，质保期为12个月。

 3、供货期限：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仪器名称 | 数量 | 品牌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防爆大气采样器 | 2台 |  |  |  | 需满足技术规格书参数 |
| **2** | 防爆型粉尘采样器 | 1台 |  |  |  |
| **合 计：** |  |